

证券代码：300069

证券简称：金利华电

公告编号：2019-011

##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4月24日，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一年。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公司2018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、尽责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，按时完成了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工作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，且业务水平较强、工作经验丰富，能够胜任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，具备应有的独立性，执行审计工作客观、公正、及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6日